

证券代码：300644

证券简称：南京聚隆

公告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23209

债券简称：聚隆转债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项目合作协议》暨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项目合作协议〉暨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投资项目概述

为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扩大规模，满足市场需求，降本增效，提升智能化制造水平，公司拟与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在南京江北新区新锦湖路 6 号租赁 5800 m² 厂房，项目总投资 1.3 亿元，投资建设“聚隆科技年产 4 万吨特种材料生产项目”。该项目将新建特种材料生产线及立体库，主要生产阻燃类产品，旨在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项目投资进度视市场发展情势，分期投资及实施。

本次投资建设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南京江北新区是国务院批复设立的国家级新区。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隶属于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的开发建设、产业发展、企业招商、服务及管理等方面运营工作。

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约主体**：本公司和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聚隆科技年产 4 万吨特种材料生产项目

2、项目投资金额：13000 万元人民币

3、项目地点：江北新区新锦湖路 6 号

4、建设内容：项目计划使用约 5800 平方米场地，建设年产 4 万吨特种材料生产基地，包括 15 条生产线及 2500 库位的立体库。

四、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的《项目合作协议》有助于公司与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符合本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本公司特种材料业务发展。本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本项目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本次对外投资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从公司发展来看，将对公司营业规模和经营业绩的提升带来积极影响。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2、存在的风险

项目建成后的产能等数据均为预估数据，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亦非公司对未来经营成果的确定性预测。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遭遇不可抗力、其他不可预见因素或政策调整等不确定性情况，项目的进度及后续实施将面临不确定性。项目建成投产后，若市场行情发生重大变化，存在无法实现投资预期目标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一）《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